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6-038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方中科	股票代码	002819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常虹	邓轶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风慧69号院12号楼7层	北京市海淀区风慧69号院12号楼7层	
电话	010-68727593(公司业务联系:010-68715666)	010-68727593(公司业务联系:010-68715666)	
电子信箱	dfzq@almsc.com.cn	dfzq@almsc.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337,066,672.67	1,348,114,667.33	-0.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872,034.60	-49,340,899.47	1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8,357,424.77	-59,688,708.70	2.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5,508,543.42	-105,303,742.88	-47.6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47	-0.1669	13.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47	-0.1662	12.9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8%	-1.74%	0.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379,061,387.61	4,530,064,299.29	-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690,526,513.69	2,729,178,536.89	-1.76%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22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方科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39%	76,064,719	0	不适用	0
万里锦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21%	39,565,235	32,803,687	冻结	39,565,235
大连金融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5%	34,606,800	0	不适用	0
刘达	境内自然人	1.74%	5,206,610	5,206,610	冻结	5,206,610
珠海格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	4,491,568	0	不适用	0
青岛精确力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青岛精确智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20%	3,610,279	0	不适用	0
杭州明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0%	3,608,406	3,608,406	冻结	3,608,406
赵国	境内自然人	1.16%	3,469,713	3,469,620	冻结	3,469,620
王戈	境内自然人	1.14%	3,425,000	3,423,493	质押	2,200,000
国科嘉和(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国丰鼎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0.90%	2,694,93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并未向公司报告一致行动人关系。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变动情况: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223,800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1,888,5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2,112,3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收购北京万里红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万里红")78.33%股权事项中,鉴于14名业绩承诺方未按照与公司签署的《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和《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中的约定履行对公司的2022年度、2023年度补偿义务,公司已就相关事项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并已获得受理。截至目前,本次仲裁事项已进行第三次开庭审理,但本次开庭庭审结果尚未确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业绩承诺补偿事项仲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同时,上述业绩承诺方所持有的部分或全部公司股份被司法保全冻结。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业绩承诺补偿事项仲裁进展暨股东所持股份被司法保全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此外,青岛精确智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因未完成2023年度承诺业绩应该履行的补偿义务,未完全配合公司履行,公司与青岛精确智芯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就其剩余业绩承诺补偿义务的履行也正在积极沟通中。

2、公司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收购万里红78.33%股权事项中,业绩承诺方万里锦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刘达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要求公司返还或赔偿其2021年已被回购注销股份(业绩承诺补偿股份),公司已收到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出具的《DC20260219号业绩承诺及补偿协议争议案仲裁通知》,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已受理该仲裁申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收到仲裁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6-037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6年8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以投票方式表决。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8月11日通过专人送达、邮件等方式送达给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会议由董事长郑大伟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38　证券简称:双鹭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8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双鹭药业	股票代码	00203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淑洁	易廷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69号碧榕园1号楼	北京市海淀区阜石路69号碧榕园1号楼	
电话	010-88627635	010-88627635	
电子信箱	ir@shpharm.com.cn	yitingjing@shpharm.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51,479,293.18	304,859,206.03	-17.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6,075,246.07	121,040,232.70	-310.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749,902.37	26,004,427.82	-85.5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28,344,840.90	-72,383,874.01	415.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2	-308.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	0.12	-308.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05%	2.15%	-7.20%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5,274,469,813.71	6,072,079,566.07	-13.1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26,320,386.33	5,181,396,631.40	-4.9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4,09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徐明波	境内自然人	22.62%	232,406,307	174,304,730	不适用	0
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55%	159,739,970	0	质押	40,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3%	9,545,010	0	不适用	0
肖燕丽	境内自然人	0.58%	5,963,500	0	不适用	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其他	0.54%	5,513,800	0	不适用	0
袁中华	境内自然人	0.52%	5,348,170	0	不适用	0
孙伟峰	境内自然人	0.51%	5,200,036	0	不适用	0
汪淼	境内自然人	0.46%	4,760,800	0	不适用	0
杨国忠	境内自然人	0.33%	3,379,611	0	不适用	0
聂学军	境内自然人	0.30%	3,067,315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前十名股东中,第一大股东为徐明波先生,第二大股东为新乡白鹭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上述两大股东同为公司控股股东,且其他公司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见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2026年2月11日,公司就原财务人员简**涉嫌利用职务便利侵害公司利益一案已向公安机关报案。3月10日公司已收到立案告知书,目前该案仍在侦查中,公司会根据案件进展适时向广大投资者披露。

证券代码:002038　证券简称:双鹭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7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6年8月26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在公司总部会议室(北京海淀区阜石路69号碧榕园一号楼四层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于2026年8月14日以通讯方式送达。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徐明波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6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6名。公司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程序、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s://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28)。《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6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

为提升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公司及子公司拟在保证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上述议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负责组织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9)。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6票,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九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038　证券简称:双鹭药业　公告编号:2026-029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购买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2、购买额度:任一时点的金额(包括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在该额度内可循环购买,滚动使用。

3、特别风险提示:本次购买以保于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但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有所浮动,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基本情况

1、购买目的:为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闲置资金适时的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2、购买额度:任一时点的金额(包括投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在该额度内可循环购买,滚动使用。

3、购买产品:本次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

4、资金来源:公司及子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不涉及使用募集资金或银行信贷资金。

5、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6、实施方式: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相关规定具体组织实施。

二、审议程序

2026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原则,使用总额度不超过6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使用。授权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

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产品的事项原则上不涉及关联交易,若涉及关联交易,公司将就关联交易事宜履行相关审批程序。

三、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存在的风险

公司及子公司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安全性较高,整体风险性较低,但产品的收益率可能会有所浮动,投资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2、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已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了内部管理办法,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严格将购买范围限定于银行结构性存款,确保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通过比对发行银行和产品,以及与合作银行之间业务往来需求等综合因素,择优选择信用评级良好、经营稳健的银行进行购买,避免因政策性、操作性变化等带来的风险。公司财务部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发现可能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及时采取措施,控制风险。

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本次业务进行监督与审计,定期或不定期审查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业务的进展情况,确保在授权额度范围内开展,同时对财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和检查。

四、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2026年8月25日,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的议案》。经审核,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在保证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使用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银行结构性存款,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公司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规定。同意公司开展本次业务。

五、对公司的影响

在确保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开展该项业务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现金资产的收益,且安全性高,符合公司全体股东利益。公司将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等相关规定,对上述结构性存款产品进行会计核算及列报,具体会计处理以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特此公告。

北京双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普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4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普天科技	股票代码	00254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杰赛科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腰	邓晓华	
办公地址	广州市花都区凤凰南路33号	广州市花都区凤凰南路33号	
电话	020-28002544	020-28002544	
电子信箱	ir@cetcetpotevio.com	ir@cetcetpotevio.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765,145,226.35	2,023,882,766.31	-12.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921,142.37	-20,803,221.86	-1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492,596.43	-29,328,041.94	-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80,099,740.74	-109,924,274.40	-154.8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366	-0.0306	-19.6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366	-0.0306	-19.6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7%	-0.56%	-0.1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754,540,289.24	9,288,848,611.71	-5.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713,821,001.16	3,742,546,992.91	-0.7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54,75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50%	187,160,325	0	不适用	0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2%	23,902,614	0	不适用	0
广州通信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	国有法人	3.51%	23,903,877	0	不适用	0
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37%	22,903,840	0	不适用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76%	12,009,018	0	不适用	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永赢国证券用卫星通信产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54%	10,483,175	0	不适用	0
邓文宝	境内自然人	1.12%	7,645,006	0	不适用	0
中国电科网络通信研究院(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	国有法人	0.97%	6,613,027	0	不适用	0
唐建平	境内自然人	0.73%	4,980,000	0	不适用	0
郑建刚	境内自然人	0.64%	4,340,00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电网络通信集团有限公司、广州通信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七研究所)、中国电科网络通信研究院(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五十四研究所)、桂林激光通信研究所(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二十四研究所)、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系实际控制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控制的下属科研所或企业,属于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外,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期末实际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数量126,5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数量7,518,506股,合计持股数量为7,645,006股;报告期末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数量3,180,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数量1,800,000股,合计持股数量为4,980,000股;报告期末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的股票数量4,340,000股,通过投资者信用账户持股数量0股,合计持股数量为4,34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1.公司通信

在通信信息技术服务方面,夯实基本盘,深挖运营商商机,新进天津铁塔、河南铁塔等业务;推进专项即署移动补强,跟进低空经济、智算中心及政府课题项目,实现业务多元化发展。在通信工程总承包方面,持续托展,新承接天津铁塔施工、广西联通施工等项目。在通信网络产品方面,加快推进自主产品研发成果落地,承接能源行业客户无线覆盖设备(数字直放站)项目,成功中标湖南联通、新疆联通等省采项目,逐步扩大省级业务范围。在通信与信息工程监理方面,聚焦运营商、大数据局、公安政法、气象等重点行业客户,打造专业化、定制化、数字化的监理服务体系。海外业务深化改革,杰赛缅甸落实网络质量提升、区域划分等措施,实现效益提升,杰赛印尼、杰赛马来搭建"市场+技术+交付"组合,初步形成联合拓展机制。

报告期内,公网通信板块持续稳固业务基本盘,聚焦政企、行业CT及小型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新签合同额同比实现增长,但受合同执行周期影响,当期转化有限,板块营业收入短期承压。公司持续深化降本增效,优化项目成本管控,该板块盈利水平有所改善。公司将继续稳定运营商规划设计与监理服务市场基本盘,提升行业数字化咨询设计与监理服务能力,聚焦重点行业和重点客户,拓展信息化规划设计与监理、通信工程总承包业务;加大自主研发力度,聚焦国产化技术路线,深入用户需求场景,提供用户驱动的场景化无线覆盖解决方案,深化5G+工业互联网融合应用,加大力度拓展电信运营商集采市场;公司进一步集聚资源,加快数据治理平台产品的研发迭代,加快推进数据治理服务+产品能力提升。

2.专网通信与智慧应用

专网通信板块:轨道交通业务,中标青岛市地铁2号线二期工程弱电设备通信系统、石家庄市城市轨道交通1号线三期工程通信系统、长春市城市轨道交通5号线一期工程通信系统设备、杭州市城市轨道交通15号线一期工程专用通信系统设备、青岛地铁8号线支线项目通信系统等项目,进一步稳固行业优势地位。智慧应急业务,中标河北省应急管理厅航空应急能力提升,武汉市、六盘水市等应急通信设备采购项目,持续拓展省级、地市级市场份额。智慧能源业务,中标国网黑龙江省电力、国网北京市电力、国网安徽省电力等多地采购项目,持续巩固在电力调度通信领域的核心市场地位。

智慧应用板块:数字基础设施业务成功中标某行业头部企业GSC2026-2027年框架项目;同时,在稳固智慧水务、智慧燃气等传统优势赛道的基础上,公司紧抓城市安全韧性建设政策机遇,积极开拓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业务,成功落地"蒲县城市基础设施生命线安全工程项目",聚焦城市安全韧性建设刚需,为后续向其他省市推广城市生命线安全工程奠定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专网通信与智慧应用板块受城铁新线建设节奏放缓及行业竞争加剧影响,新签合同同比下降,叠加部分客户财政资金紧张,项目验收进度延缓,板块营业收入同比下降。面对经营压力,公司加大收账款回款力度,强化经营性现金流管理,同时持续推进精细化成本管控,利润同比实现增长。公司将继续稳固交通、安全、能源领域基本盘,同时积极把握低空经济发展战略机遇,积极探索新质领域,打造未来发展新引擎;面对产业数字化、数据价值化发展趋势,公司将进一步推动数字应用业务模式和产品创新,聚焦核心业务方向,深耕行业客户需求,持续巩固与核心客户在数字基础设施领域的战略合作,积极向海外市场寻求更广阔的增量空间,持续优化收入结构,提升抗风险能力与整体经营质量。

3.智能制造

公司在 PCB 细分市场领域继续定位多品种、样品及中小批量、短交期、高可靠性市场,持续攻关工艺技术,全年活跃客户超千家,是国内规模较大、技术领先的样板、快件、高端特殊领域PCB生产厂家。公司重点突破材料复合混压、超高层、特殊结构、软硬结合、高频高速、微细线路、微孔加工等多项工艺技术,有效解决复杂信号传输、特殊环境下的可靠性、特殊要求的结构设计等技术难题。公司时频隔振业务,中标行业某头部企业恒温晶振合同,持续保持民品市场份额。

报告期内,受特定客户需求周期性暂时回落影响,智能制造板块订单规模同比有所下降,受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以及公司加大核心技术研发投入等因素综合影响,板块营业收入及利润阶段性下降,随着空天地一体化通信、人工智能、自动驾驶等新兴技术的快速发展,高端PCB(尤其是HDI和高多层板)的市场需求旺盛,公司不断加大技术创新和人才储备,加快推进设备更新与全流程工艺革新,重点提升HDI产品生产能力,推动复合基板工艺升级,核心制造能力与高端产品供给水平显著提升。公司将持续巩固特定市场地位,深耕传统优势领域,同时开拓汽车电子、空天通信、低空经济、航天航空等新兴赛道,推动智能制造板块实现更高质量发展。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总裁:沈文明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普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7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为进一步健全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天科技"或"公司")现代企业治理架构,系统性强化全链条风险管理体系,促进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更充分地行使权利、履行职责,切实维护经营稳定性与全体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2026年8月24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拟为公司及全体董高人员投保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保险。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1.投保人: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被保险人: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3.保额: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4.保费:不超过15万元人民币/年(具体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

5.保险期限:12个月(具体起止时间以最终签订的保险合同为准,后续可每年续保或重新投保)

提请股东会在上述权限范围内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责任险投保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相关责任主体;确定保险公司;确定保险金额、保险费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购买责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鉴于公司董事均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基于谨慎性原则,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特此公告。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002544　证券简称:普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36

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的要求,中电科普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普天科技"或"本公司")通过查验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金融许可证》《营业执照》等证件资料,并审阅了财务公司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等财务数据,对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评估,现将风险持续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务公司基本情况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原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依法接受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的监督管理。

企业名称: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金府路30号院2号楼101 1,3-8层

法定代表人:杨志军

注册资本:58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34993R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67H211000001

成立日期:2012年12月14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企业集团财务公司服务。

二、财务公司内部控制的基本情况

(一)控制环境

根据现代金融企业公司治理的要求,财务公司设立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下设战略、预算与资产管理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内控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经理层是财务公司的执行机构,负责开展财务公司日常经营管理工作,接受党组织、董事会的监督管理。财务公司按照决策系统、执行系统、监督反馈系统互相制衡的原则设置组织机构,其设置了司库部、金融服务中心、资金管理部、金融市场部、资金结算部、风险管理部、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党群工作部、财务部、信息技术部,纪检与审计部等前、中、后台12个部门,组织机构的建设较为完善。

(二)风险的识别与评估

财务公司编制了一系列内部控制制度,构建了风险管理体系,各部门在其职责范围内建立了风险评估体系和责任管理制度,根据各项业务的特点制定各自的风险控制制度、标准化操作流程、执行标准和风险防范措施,各部门责任分离、相互监督,对操作中的各种风险进行监测、评估和控制,财务公司实行内部审计监督制度,设立对董事会负责的内部审计部门,建立了内部审计管理办法和操作规程,对财务公司及所属各单位的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和监督。

(三)控制活动

1. 信贷业务管理

财务公司贷款的对象仅限于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科")的成员单位,财务公司根据各类业务的不同特点制定了《综合授信管理办法》《授信业务担保管理办法》《流动资金贷款管理办法》《固定资产贷款管理办法》《填内并购贷款管理办法》《商业汇票业务管理办法》《贷后管理办法》等,规范了各类业务操作流程。

财务公司对保证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和保证金等不同信贷担保流程、管理要求进行了统一明确规定,办理担保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商业汇票承兑及贴现业务按照"统一授信、审贷分离、分级审批、责权分明"的原则办理。

2. 资金管理

财务公司严格遵守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中国人民银行及其他相关监管部门各项规章制度,制定《资金管理办法》《金融同业授信管理办法》《账户管理办法》等资金管理相关基础制度,以及《同业拆借业务管理办法》《银行间市场债券质押式回购管理办法》《同业存单业务管理办法》等业务管理办法,明确资金相关各项业务基本原则、决策流程、操作规范等要求,严格规范财务公司资金管理。

财务公司的资金管理坚持计划性、统一性、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的原则。计划性是指财务公司资金的筹集、使用实行计划管理;统一性是指控制财务公司的资金计划,对资金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度;安全性是指保证资金的存放安全、结算安全和投放安全;流动性是指及时满足财务公司对资金的合理需求,用活资金,调按合理;效益性是指高效规范运作资金,降低资金成本,积极为财务公司争取合理的经济效益。

3. 投资业务管理

财务公司制定了《金融证券投资业务基本制度》《公募基金投资管理办法》和《债券业务管理办法》等投资业务管理制度。投资业务主要包括货币市场型基金投资、债券型基金投资、高等级债券投资等固定收益类有价证券投资。财务公司投资业